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7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会字(2016)第 2812 号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环能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和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环能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环能科技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环能科技 2015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发行价格为1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7,37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75.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4,403.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15）第1633号《验资报告》验证。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88号《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志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宝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冀延松、李游华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498,63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止2015年11月18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9,498,631股，发行价格为21.9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8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501.06万元，净额人民币19,338.94万元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15）第5964号）审验确认。

（二）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1、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15,352.06万元，其中：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14,069.63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1,282.43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9,050.94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9,174.23万元的差额是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2、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9,202.50万元。其中：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华大离心机股份有限公司50%股份的现金对价19,137.50万元，支付中介费用65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136.44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012.00万元的差额是尚未支付的代扣个人所得税4,898.52万元、江苏华大离心机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承诺效益保证金953.13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元）	存储方式	备注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侯新城支行	1001300000381145	60,105,466.97	活期存款	首次公开发行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39810188000447579	7,526,943.64	活期存款	首次公开发行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新城支行	511611011018010076950	24,109,903.64	活期存款	首次公开发行专户
合计		91,742,314.25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元）	存储方式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金沙支行	511618016018010161096	60,119,975.16	活期存款	非公开发行
合计		60,119,975.16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分别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新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城支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报备制度，随时接受保荐机构监管，公司授权保荐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严格规定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741.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489.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 34,489.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22,045.00	22,045.00	14,069.63	14,069.63	63.82%	2016-06-30	2,552.66	不适用 注1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75.80	2,375.80	1,282.43	1,282.43	53.98%	2016-12-31	-	不适用	否	
收购江苏华大离心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收购江苏华大离心机股份有限公司	19,137.50	19,137.50	19,137.50	19,137.50	100.00%	不适用	3,193.9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3,558.30	43,558.30	34,489.56	34,489.5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	-	-	34,489.56	34,489.5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主要是由于办公楼装修、厂区附属工程延期所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布局调整,营销网络建设由之前侧重冶金、煤炭市场,调整到以市政水环境领域为重,从而有所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8,744.14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188.7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9,932.8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已经过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 3852 号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本报告披露事项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问题及其他情况。
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注1、由于该项目尚未全部建成，暂不能确定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3月30日